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11月12日下午15:00。
- 2、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11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12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12日09:15-15:00。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李勇先生
-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8、会议出席情况：
 - (1) 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6 人，代表股份 72,763,46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1.360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股份 72,755,26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1.352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8,2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8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25,454,0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4.963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25,445,8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4.955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8,2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80%。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董事长邓志毅先生由于工作原因缺席现场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副总经理林泽钊先生由于工作原因缺席现场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会议提案进行了投票表决，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市金马文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马文旅科技”）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项目”的实施主体。金马文旅科技入选“中山市 2019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股权投资项目”，并获取专项资金 6,000 万元。中山中盈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盈投资”）作为股权投资项目的受托管理机构，拟将该 6,000 万元专项资金以增资入股方式投资于金马文旅科技，并用于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配套研发项目（方向为飞行影院和黑暗乘骑新产品）。其中，59,985,646.29 元用于增加金马文旅科技的注册资本；14,353.71 元用于注入金马文旅科技资本公积金。增资完成后，金马文旅科技的注册资本将由 14,000 万元增加至 199,986,646.29 元，公司与中盈投资将分别持有金马文旅科技

70.01%和 29.99%股权,金马文旅科技将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金马文旅科技管理层与中盈投资签订本次增资有关的投资合作协议、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并负责具体办理与本次增资有关的相关工商、税务等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方案的具体内容以协议各方最终签署的投资合作协议、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文件内容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72,763,4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454,0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同意并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的议案》。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股权回购相关事宜提供担保的议案》

由于中盈投资拟将 6,000 万元专项资金以增资入股方式,投资于公司子公司金马文旅科技,并用于融入动漫元素游乐设施配套研发项目(方向为飞行影院和黑暗乘骑新产品)。根据协议各方约定,在投资期内,中盈投资享有业绩承诺回报和业绩补偿权利;在投资期届满或在投资期内发生股权退出情形的,公司应履行相应的股权回购义务和业绩补偿义务。

基于上述,根据各方约定,公司需为保证按协议约定履行回购义务和业绩补偿义务向中盈投资提供股权质押担保,金马文旅科技需为公司履行回购义务、业绩承诺回报义务、业绩补偿义务向中盈投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金马文旅科技管理层与中盈投资签订本次担保有关的股权质押合同、保证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并负责具体办理与本次担保有关的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所涉及的对外提供质押担保内容以协议各方最终签署的股权质押

合同、保证合同等相关文件内容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72,762,2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4%；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452,8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同意并通过《关于为子公司股权回购相关事宜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